

安徽东盾电力有限公司新型绝缘子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5月28日，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批复等要求，安徽东盾电力有限公司主持召开新型绝缘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成立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以下简称“验收组”），验收组有安徽东盾电力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3位行业专家共7人组成并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建设单位介绍了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验收监测单位汇报了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情况，验收组对项目现场进行踏勘，并查阅了有关环保资料，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东盾电力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11月13日，厂址位于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燕子河路与浮山路交口，系租赁安徽普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00平方米车间，439平方米办公室，共计939平方米，投资建设新型绝缘子项目，总投资500万元，项目建成后可年产新型绝缘子5万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18年7月23日经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贸易局以合高经贸【2018】375号文同意备案，合肥市斯康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完成了“安徽东盾电力有限公司新型绝缘子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了《安徽东盾电力有限公司新型绝缘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4月1日合肥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环高申[2019]017号对《安徽东盾电力有限公司新型绝缘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2019年5月15-16日委托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对该建设项目竣工进行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8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额的3.6%。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新型绝缘子项目全部工程内容和公辅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项目无重大变动内容。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气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硅橡胶在固化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

项目共 2 台固化机，无法密闭，故废气收集采用移动式集气罩，加料时集气罩转开，固化时集气罩转至固化机上方，且尽可能靠近固化机，保证较高的收集效率，废气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后，共用一套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 根 23m 高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产生的无组织废气主要为固化过程中未被集气罩吸收的非甲烷总烃，其以无组织形式逸散至车间内。企业在生产车间内安装有排风扇加强车间通风。

（二）废水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依托安徽普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西部组团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派河。

（三）噪声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项目噪声主要是固化机、试验机、压接机等运行噪声。企业通过选用低噪设备，减振、隔声等措施降噪。

（四）固体废物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是一般固废、危险废物、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包括废硅胶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等，废硅胶边角料，经开片机加工后重新利用；不合格品重新加工；废包装材料由物资公司回收利用。

项目废气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厂内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收集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05 月 16 日-17 日进行了现场验收检测，验收期间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气

废气监测结果：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排放的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最大浓度值小于标准限值，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的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该项目固化产生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的非甲烷总烃的最大浓度值及最大排放速率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标准要求。

敏感点环境空气：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的敏感点环境空气非甲烷总烃浓度值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二中限值要求。

2、废水

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总排口排放的废水 pH 值在限值范围以内，COD、氨氮、SS、BOD₅ 满足合肥市西部组团污水处理厂污水接管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要求。

3、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区东、西、南、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

敏感点环境噪声：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南侧居民区昼间噪声值均小于标准限制，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

4、固体废物

厂区固废经现场勘查结果：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是一般固废、危险废物、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包括废硅胶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等，废硅胶边角料，经开片机加工后重新利用；不合格品重新加工；废包装材料由物资公司回收利用。项目废气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厂内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收集清运。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验收监测生产工况稳定，满足生产工况要求。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手续基本齐全，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废气、废水、噪声等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基本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① 企业应进一步完善废气治理设施的收集效率；
- ② 加强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确保环保治理设施正常、稳定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③ 建议进一步加强环保管理工作，形成规范的监督机制和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加强环境保护宣传力度，使各项环保法规、制度得到有效贯彻，进一步提高企业清洁生产水平。

安徽东盾电力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8日